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70号文注册，已于2015年5月25日开始募集，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15年5月29日。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2015年6月3日。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5年5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等媒体上的《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9510582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http://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